

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作为申联生物医药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严谨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报告期内（2022 年度）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，作出如下专项说明：

1、专项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于报告期之前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。

2、独立意见

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在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权限和审议程序的制度。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吴守常、李建军、潘春雨

2023 年 4 月 26 日